

证券代码：872572

证券简称：富尔特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##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对外理财投资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##### 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。

##### 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###### 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##### 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截止。

##### 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。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，在授权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对外理财投资，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闲置资金。安排财务人员建立止损机制，并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  
行监督和审查。

## 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对外理财投资，可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 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